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9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17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于晓宁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道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截至2023年8月17日,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7.92元/股的80%(即22.34元/股)的情形,已触发“道恩转债”(债券代码:128117)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宏观环境、股价走势等诸多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一个月(2023年8月18日至2023年9月17日)内如再次触发“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3年9月18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关于不向下修正“道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0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道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2023年8月17日,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即22.34元/股)的情形,已触发“道恩转债”(债券代码:128117)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道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一个月(2023年8月18日至2023年9月17日)内如再次触发“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3年9月18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08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公开发行了3,6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6亿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632 号”文同意,公司3.6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7月2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道恩转债”,债券代码“128117”。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1月8日至2026年7月1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20年6月30日总股本407,027,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6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9.32元/股调整为29.0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9月24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3)。

2、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2020年12月23日至2021年12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截至2021年1月4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953,226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9.07元/股调整为29.0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月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3、公司已于2021年1月办理完成了2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1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29.0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4、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2020年12月23日至2021年12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1年1月5日至2021年5月19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7,275 股;根据公司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本407,990,5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9.03元/股调整为28.8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5、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2020年12月23日至2021年12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9月11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74,749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8.83元/股调整为28.8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9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

6、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办理完成了5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11.48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8.82元/股调整为28.8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1月2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6)。

7、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2021年12月23日至2022年12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1年12月23日至2022年1月4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204,200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8.83元/股调整为28.7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1月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8、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2021年12月23日至2022年12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2年1月5日至2022年4月5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95,400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8.78元/股调整为28.7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4月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9、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2021年12月23日至2022年12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2年4月6日至2022年5月24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9,400股。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本409,470,78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8.77元/股调整为28.7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10、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23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2,773,504股新股。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415,12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0.62元。公司已于2022年7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8.71元/股调整为28.0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2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11、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2022年12月23日至2023年12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2年7月15日至2023年1月3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682,050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8.03元/股调整为28.0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月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12、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2022年12月23日至2023年12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3年1月4日至2023年3月23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69,300股。

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办理完成了4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1.8万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04%,回购价格为4.936元/股,回购价款共计88,848元。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8.00元/股调整为27.9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3月2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13、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47,820,2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7.99元/股调整为27.9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1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1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道恩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3年8月17日,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即22.34元/股)的情形,已触发 “道恩转债”(债券代码:128117)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宏观环境、股价走势等诸多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一个月(2023年8月18日至2023年9月17日)内如再次触发“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3年9月18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3
债券代码:128140 债券简称:润建转债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建转债”赎回实施暨即将停止转股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2023年8月21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润建转债”,将按照100.71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本次“润建转债”赎回价格与“润建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如果投资者不能在2023年8月21日当日及之前自行完成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最后转股日:2023年8月21日

2023年8月18日至2023年8月21日收市前,持有“润建转债”的投资者仍可进行转股,2023年8月21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润建转债”将停止转股;截至2023年8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3年8月22日(“润建转债”赎回日)仅剩2个交易日。

公司特别提醒“润建转债”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完成转股。

特别提示:

1、“润建转债”赎回价格:100.71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0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3年7月21日

3、赎回登记日:2023年8月21日

4、赎回日:2023年8月22日

5、停止交易日:2023年8月17日

6、停止转股日:2023年8月22日

7、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3年8月25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3年8月29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根据安排,截至2023年8月21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润建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润建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润建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润建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润建转债”的议案》,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润建股份,证券代码:002929)自2023年7月3日至2023年7月21日期间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润建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5.95元/股的130%(含130%)。根据《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 “《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润建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润建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可转债面值(人民币100元)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润建转债”。现将“润建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润建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53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公开发行了1,09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9,0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109,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1267号”文同意,公司109,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润建转债”,债券代码“128140.SZ”。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1年6月15日(由于2021年6月14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2021年6月15日)至2026年12月6日(由于2026年12月6日为非交易日,实际转股截止日期为2026年12月4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6.55元/股,经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为25.95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220,746,347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1.50元 (含税)。根据利润分配方案,“润建转债” 的转股价格由26.55元/股调整为26.40元/股,调整后的价格自2021年6月7日起生效。详见《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2、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22年4月20日公司总股本228,748,4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 (含税)。根据利润分配方案,“润建转债” 的转股价格由26.40元/股调整为26.20元/股,调整后的价格自2022年7月11日起生效。详见《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3、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以公司总股本232,785,93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227,200股后的231,558,7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50元(含税)。根据利润分配方案,“润建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6.20元/股调整为25.95元/股,调整后的价格自2023年6月14日起生效。详见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二、赎回情况概述

(一)触发赎回情形

自2023年7月3日至2023年7月21日,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润建股份,证券代码:002929) 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 “润建转债” 当期转股价格25.95元/股的130%(含130%)。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润建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润建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依据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润建转债”赎回价格为100.71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100元/张;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1.00%;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 (2022年12月7日) 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3年8月22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258天(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1.00%×258/365=0.71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71=100.71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3年8月21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润建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润建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润建转债”自2023年8月17日起停止交易。

3、“润建转债”自2023年8月22日起停止转股。

4、2023年8月22日为“润建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3年8月21日) 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 “润建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润建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3年8月25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3年8月29日为赎回款到达“润建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润建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润建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四)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0-87596583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润建转债”的情况

经核实,在本次“润建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6个月内(即2023年1月21日至2023年7月2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润建转债”的情形。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润建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建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润建转债”的核查意见;

4、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提前赎回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23-48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5月17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报送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并于2023年5月23日收到深交所的受理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1)。

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收到深交所的通知,因公司本次重组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深交所对公司本次重组中止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4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2)。

截至目前,以2023年5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的加期审计及申请文件更新补充工作已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向深交所提交了恢复审核的申请。2023年8月16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同意恢复本次重组审核的通知。

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审核通过、予以注册,以及最终审核通过、予以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榕泰 公告编号:2023-083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东榕泰”)近日收到广东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商行”)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资产”)出具的《债权转让及催收通知》。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债权人变更情况

1、债务基本情况

因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东榕泰”)、揭阳市佳富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富实业”)、杨宝生、林凤和杨腾与广东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东山支行”)发生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农商行东山支行向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22日、2022年10月20日和2023年8月收到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传票》《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2)粤5202民初2687号、《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粤5202民初2687号之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粤5202民初2687号和《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粤52民终823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4日、2022年10月22日和2023年8月5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和《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1、2022-119和2023-081)。

2、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农商行和中国信达资产出具的《债权转让及催收通知》。获悉农商行已将合同项下的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具体债权明细如下: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编号	案号	账面价值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揭农商行高抵借字【2019】第1002019991163062 4号、揭农商行借展协字【2021】第1142021991104041 2	揭阳市佳富实业有限公司、杨宝生、林凤、杨腾	揭农商行高抵借字【2019】第1002019991163062 4号、杨宝生、林凤、杨腾于2020年3月3日分别签署的《保证函》	(2022)粤5202民初2687号	64,000,000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经公司核查,本次债权转让双方均不属于公司关联方。上述债权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后续将与债权受让方积极协商,就债务解决方案达成一致,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3-086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HW021199片进入II期临床试验研究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子公司湖北生物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84.19%的股权)、武汉人福利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利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持有其70.28%的股权,根据增资协议的远期回购约定,公司持有其100%权益)的研发项目HW021199片于近日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物临床试验登记与信息公示平台公示了IIa期临床试验登记信息,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IIa期临床试验相关情况

试验登记号:CTR20232439

试验方案编号:RFIP-IIa-202304

试验专业题目:HW021199片治疗特发性肺纤维化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剂量探索IIa期临床试验。

试验通俗题目:一项评价HW021199片用于特发性肺纤维化患者有效性和安全性的IIa期临床试验。

二、HW021199片主要情况介绍

HW021199片适用于特发性肺纤维化的治疗。目前全球范围内尚无同靶点的药物上市。全球范围内仅有尼达尼布和吡非尼酮两种药物批准用于治疗特发性肺纤维化疾病。根据Newport数据库统计,2022年3月至2023年3月尼达尼布与吡非尼酮全球销售额分别约为37亿美元和10亿美元。研究院有限公司和人福利康于2021年4月获得HW021199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截至目前该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为5,900万元人民币。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品需要完成法规要求的相关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品审评部门审批通过后方可上市。医药产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36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经纬分公司地块征收补偿安置合同及补充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本次征收事项属于政策性征收,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数以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进展情况

2023年7月14日,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佛塑科技经纬分公司地块征收补偿安置合同及补充协议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法律法规,公司与佛山市禅城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佛山市禅城区土地和房屋征收中心)(以下简称征收中心)就公司下属经纬分公司(以下简称经纬分公司)地块征收补偿事项商议并达成一致意见,并于2023年7月19日签署经纬分公司征收补偿安置合同及补充协议(员工经济补偿)。2023年7月24日,公司收到征收中心支付的第一期征收补偿款94,343,185.94元。2023年7月28日, 公司收到征收中心支付的员工经济补偿总额71,528,865.16元,公司已将员工补偿金额按约定全部支付给员工。

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2023年6月28日、2023年7月15日、2023年7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63、2023-28、2023-32、2023-33)。

2023年8月17日,公司收到征收中心支付的第二期征收补偿款220,134,100.52元。至此,征收补偿安置合同约定的补偿金额314,477,286.46元,公司已全部收取完毕。

二、本次征收补偿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征收补偿事项是为满足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建设工程(禅城段)项目所需,征收补偿安置合同与补充协议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本次收到的征收补偿款,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数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征收补偿安置合同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89 证券简称:鲁抗医药 公告编号:2023—035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头孢克肟片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关于头孢克肟片(以下简称“该药品”)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3B03979,2023B03980),该药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证书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头孢克肟片

剂型:片剂

规格:0.1g、50mg(按C16H15N5O7S2计)

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040656、国药准字H20060879

药品标准:YBH11862023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生产企业: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药品研发及市场情况

头孢克肟为第三代口服头孢菌素类抗生素,通过阻止细菌细胞壁的合成发挥杀菌作用,其对某些β-内酰胺酶具有稳定性,因此,一些对青霉素和头孢菌素因 β-内酰胺酶存在而耐药的细菌可能对头孢克肟敏感。临床上适用于对头孢克肟敏感的链球菌属(肠球菌除外)、肺炎球菌、淋球菌、卡他布兰汉球菌、大肠埃希菌、克雷伯杆菌属、沙雷菌属、变形杆菌属及流感嗜血杆菌等引起的细菌感染性疾病,包括急性支气管炎、肺炎、慢性呼吸系统感染疾病的继发感染、膀胱炎、肾盂肾炎、淋球菌性尿道炎、胆囊炎、胆管炎、中耳炎、副鼻窦炎、猩红热。

经查询,国内现有头孢克肟片文号33个。根据PDB 数据显示,头孢克肟2022年国内样本医院销售额约为1.96亿元。本公司该药品2022年销售额约为2259.10万元。

该药品开展一致性评价工作以来,公司累计研发投入约为1533.97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头孢克肟片(0.1g、50mg)通过仿制药质量和一致性评价,有利于提升该药品市场竞争力。由于药品销售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0368 证券简称:五洲交通 公告编号:临2023-032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